

#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继续秉承“卓越品质是价值与尊严的起点，满足客户是创新与发展的源泉”的价值理念，始终以立志成为最具竞争力的精密装备制造与服务提供商为企业愿景。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74,002.1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04%。公司各业务板块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锡膏印刷设备：**锡膏印刷设备实现营业收入 40,161.9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1.88%，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54.27%；

**封装设备：**封装设备实现收入 21,634.2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63.95%，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29.24%；

**点胶设备：**点胶设备实现营业收入 5,699.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10%，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7.70%；

**柔性自动化设备：**柔性自动化设备实现收入 4,745.8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3.58%，该类产品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为 6.41%。

### 二、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严格进行信息披露工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二) 董事会运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作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共召开 5 次董事会，共审议了 28 项有关议案。董事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召开届次	议案内容
1	2023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3 年 5 月 3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023 年 8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4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时间	召开届次	议案内容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3 年 12 月 1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子议案 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子议案 2: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子议案 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子议案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子议案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子议案 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子议案 7: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子议案 8: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全年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共审议了 15 项有关议案。股东大会召开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05 月 19 日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1 月 21 日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

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合规运作，就各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履职情况如下：

#### 1、审计委员会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共计 10 项议案，对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提出了建议，指导和监督了内部审计部门工作，认真履行了对公司财务报告审阅和监督工作，并就续聘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

#### 2、战略委员会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1 名。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未召开相关会议。

#### 3、提名委员会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共计 1 项议案，关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对董事会成员候选人资格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并发表了相关审查意见。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共计 2 项议案，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薪酬政策与方案的制定进行了监督指导，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

#### （五）董事会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饶品贵先生综合考虑其自身履职工作时间和精力，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谢园保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六）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职，勤勉尽职，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独立做出判断，针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积极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董事候选人资格、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公司年度审计与年报编制工作、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及重大关联交易等情况进行了核查，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七）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切实保障所有投资者利益。公司保证了投资者的知情权，所有公告都严格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及时向投资者传达了公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和重大决策等事项的相关信息，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多渠道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通过现场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及投资者电话的问题回复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让投资者更加便捷、及时地知悉公司情况，增进其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 三、2024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 （一）公司规范治理

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按照各项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履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补充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加大对公司董监高及相关人员的培训力度，进

一步提高公司人员的工作规范性、履职能力和决策能力，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信息披露规则的标准和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披露人员的专业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权益。

#### （二）坚持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遵守各项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加强内部信息管控，完善信息管理制度，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提高信披工作的专业度，确保公司运作的规范透明。

#### （三）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

2024年，公司将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适时、妥善的安排分析师、机构投资者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活动。

#### （四）加强学习提高履职能力

全体董事将加强学习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积极参加深交所、证监局及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培训，加强对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及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规定的认识与理解，提升履职能力，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及可持续发展。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